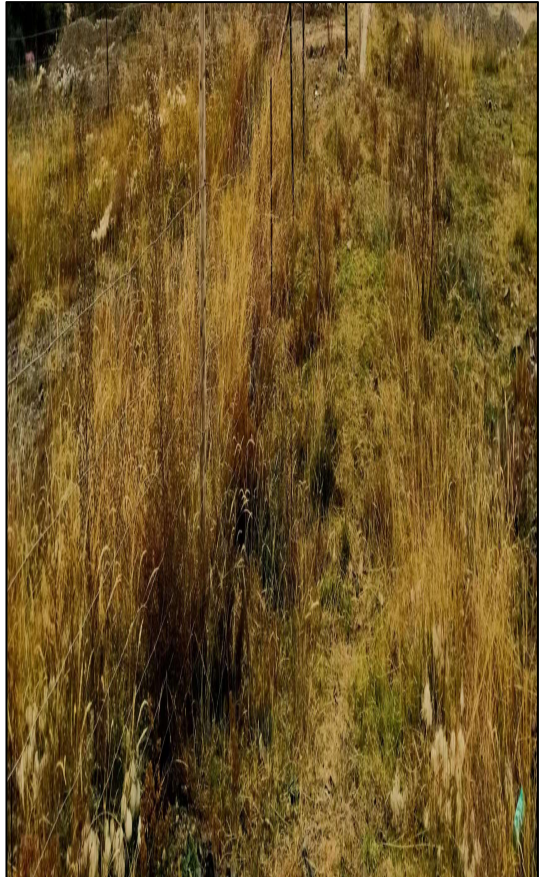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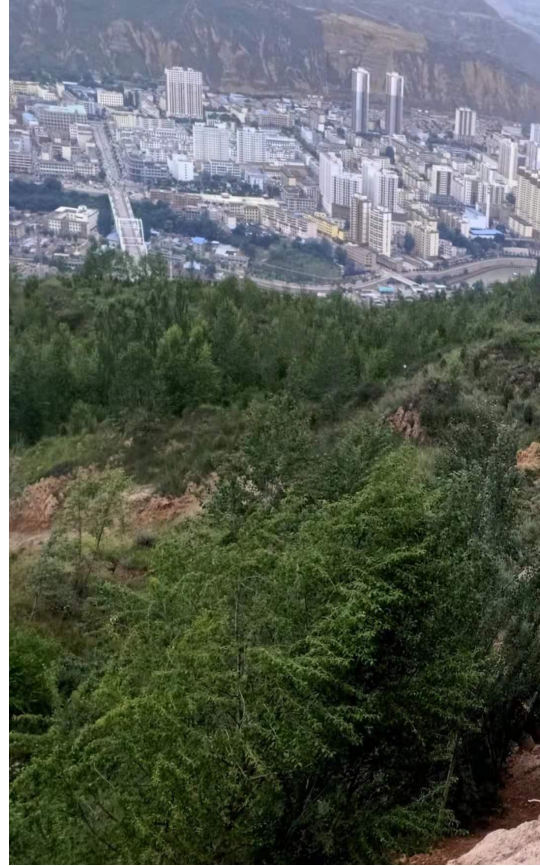


# 同仁市东山生态绿化配水工程工程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建设单位：           同仁市水利局          

编制单位：           青海浩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



项目占地植被恢复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马承斌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任岩

项目负责人：胡伟

报告编写人：贾玉升

建设单位：同仁市水利局

电话：13909734167

邮编：811300

地址：同仁市水利局

编制单位：青海浩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0971-8219872

邮编：810000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海晏路89号电力小区同和园1号楼1

单元21层03室

**表 1 建设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同仁市东山生态绿化配水工程				
建设单位	同仁市水利局				
法人代表	马承斌	联系人	胡伟		
通讯地址	同仁市水利局				
联系电话	13909734167	邮编	811300		
建设地点	同仁市同仁市隆务镇东山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E4821 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筑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同仁市东山生态绿化配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河南省豫启宇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黄南藏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文号	黄环字 [2020]129 号	时间	2020年11月9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0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4.0	环境保护投资 占总投资比例 （%）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0		4.0		1
设计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	
实际生产能力	/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1年01月	
调查经费（万元）	/				

<p>项目建设 过程简述 (项目立 项-建设 完成)</p>	<p>(1) 项目立项：2020 年 8 月 03 日 (2) 环评审批：2020 年 11 月 09 日 (3) 建设开工：2020 年 11 月 (4) 竣工时间：2021 年 01 月</p>
------------------------------------------------	-----------------------------------------------------------------------------------------------------------------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调查范围</p>	<p>验收调查范围原则上应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评价范围相一致，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 中的要求，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本项目施工已结束，施工期间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得到妥善处理，施工作业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噪声等未对附近村庄居民生活产生影响，施工期间未收到当地居民投诉，群众反映良好。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如下：</p> <p>(1) 生态调查范围：工程占地及周边 100m 范围，包括：施工场地、临时道路、废弃土方的处理、施工地周围植被的恢复及施工地周围野生动物资源的保护等，重点调查临时占地的恢复、周围植被的恢复情况。</p> <p>(2) 声环境调查范围：项目建设地位于平安区下属乡镇，为农村，项目区内无大型工业企业。工程边界 200m 范围内，重点调查 100m 范围内声环境敏感点。</p> <p>(3) 空气环境调查范围：工程区周边 400m 范围，重点调查范围内的各环境敏感点空气环境质量状况。</p> <p>(4) 地表水环境调查范围：工程区周边最近地表水，重点调查最近河流水环境质量状况。</p> <p>(5) 固体废物调查范围：重点调查施工期土石方、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的收集和处置情况。</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调查因子</p>	<p>(1) 生态环境：项目建设临时占地及永久占地占压植被类型及数量、占地面积、类型及生态恢复状况和已采取的措施及效果；工程建设开挖扰动破坏原有景观及地表植被，已采取措施的有效性；</p> <p>(2) 声环境：工程施工期等效连续 A 声级。</p> <p>(3) 水环境：工程施工期主要污染排放因子主要为 COD、BOD<sub>5</sub>、SS、NH<sub>3</sub>-N 等，同时调查各污水产生量、采取的处理设施、废水排放量及排放去向等。</p> <p>(4) 大气环境：工程施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工程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主要调查因子为 SO<sub>2</sub>、NO<sub>x</sub>、CO、TSP 等。</p> <p>(5) 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施工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及废弃土石方。</p>

环境敏感目标	本工程环境敏感目标及保护要求详见表 1。					
	<b>表 1 本工程环境敏感目标及保护要求一览表</b>					
	<b>环境要素</b>	<b>敏感目标</b>	<b>距离(m)</b>	<b>性质</b>	<b>与本工程的关系</b>	<b>环境目标</b>
	环境空气	加毛村	980	人居	施工扬尘、道路运输扬尘、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废气可能影响	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二级标准
苏乎日村		950	人居			
地表水环境	交莫沟	/	河道 /	施工期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的影响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中的III类标准	
生态环境	土壤 植被	通过工程措施和生态措施恢复扰动区域的地形地貌、土壤植被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 以植被盖度、组分和土壤等背景值作为生态环境质量评价指标。	
<p>原环评报告给出具体环境保护目标, 对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生态环境提出了保护要求。</p> <p>本次验收, 根据工程周边的主要环境特征, 确定本项目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为维护工程区域生态系统的稳定和完整性, 保护工程区域的生态体系的性质和功能。保护工程区周边 200m 范围内的大气环境、项目建设地周围地表水环境、和生态环境功能。</p>						
调查重点	<p>(1) 生态环境调查重点</p> <p>生态环境影响重点调查工程的永久和临时占地设置情况, 工程永久占地的植被补偿情况, 各项水土保持工程的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临时占地已采取的生态恢复措施进行有效性评估。</p> <p>本项目的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为: 项目占地区域的原始自然生态系统, 工程占地(包括开挖工程占地、加工场地、堆场、道路等占地) 范围内所涉及的自然生态环境。</p>					
	<p>(2) 噪声、大气环境调查重点</p> <p>噪声、大气环境影响调查验收范围内的环境敏感目标建设前后的变化及受噪</p>					

声、施工扬尘的影响程度，分析对比工程建设前后的噪声、环境空气质量变化，调查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噪声、废气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对超标的敏感目标提出防治影响的补救措施。

### （3）固体废物污染环境调查重点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重点调查工程施工期间固体废物产生情况（种类和量）、采取的处理措施及处置去向，重点是弃渣和生活垃圾。运行期主要调查固体废弃物的产生环节，产生量及采取的处置措施。

### （4）地表水环境调查重点

地表水环境影响重点调查验收范围内地表水环境质量建设前后的变化，及受生活废水和施工废水的影响程度，调查环评中提出的地表水环境污染防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表3 验收执行标准

本次验收调查采用的环境标准，原则上采用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时所采用的环境标准，对已修订新颁布的标准则采用替代后的新标准进行校核。

#### 一、环境空气

本次验收以《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进行校核，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2:

表2 环境空气质量参考标准 (GB 3095-2012)

项目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值
SO <sub>2</sub>	年平均	60μg/m <sup>3</sup>
	日平均	150μg/m <sup>3</sup>
	1小时平均	500μg/m <sup>3</sup>
NO <sub>2</sub>	年平均	40μg/m <sup>3</sup>
	日平均	80μg/m <sup>3</sup>
	1小时平均	200μg/m <sup>3</sup>
TSP	年平均	200μg/m <sup>3</sup>
	日平均	300μg/m <sup>3</sup>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μg/m <sup>3</sup>
	日平均	150μg/m <sup>3</sup>
PM <sub>2.5</sub>	年平均	35μg/m <sup>3</sup>
	日平均	75μg/m <sup>3</sup>
O <sub>3</sub>	日最大8小时平均	160μg/m <sup>3</sup>
	1小时平均	200μg/m <sup>3</sup>
CO	日平均	4mg/m <sup>3</sup>
	1小时平均	10mg/m <sup>3</sup>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 二、地表水环境

项目区水源取自交莫沟，为隆务河一级支流。根据《青海省水环境功能区划》，交莫沟没有划分相应水环境功能区和水功能区，参照汇入河流——隆务河的水环境功能区划，确定交莫沟为III类水体，因此本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3。

表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pH 值	6-9
COD	≤20mg/L
BOD <sub>5</sub>	≤4mg/L
氨氮	≤1.0g/L

高锰酸盐指数	≤6mg/L
TN	≤1.0mg/L
TP	≤0.2mg/L
石油类	≤0.05mg/L

### 三、声环境

项目区属于农村地区本次验收以《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1类标准进行校核,具体标准限值见表4。

**表4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GB 3096-2008)2类标准 单位: dB(A)**

项目	昼间等效声级	夜间等效声级
1类标准值	≤60	≤50

### 四、生态环境

本次验收以《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11)作为参考标准,生态调查指标确定为:工程占地(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数量、土石方量,水土流失状况,生态保护、恢复、补偿、重建措施等。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永久占地及临时占地,占地类型主要均为其他林地;区域植被覆盖度约为60%、植被覆盖度高。项目周边不存在珍稀野生植物。项目施工结束后,施工占地移植植被及播撒草种,施工占地已恢复原貌。

野生动物主要为与人类活动密切相关的啮齿类动物,如田鼠,野兔及常见的鸟类,如麻雀等。现场踏勘期间没有发现属于国家和地方保护的野生动物,结合对当地居民的访问和资料分析,项目区域范围内未发现国家保护的野生动物种类。项目施工完成后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即减小项目区域植被覆盖度,不加刷区域水土流失,且管道施工完成后的恢复目标为恢复原有植被覆盖度,以原有植被覆盖度作为项目生态环境验收标准。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p>一、废气</p> <p>施工期施工扬尘的评价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 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5 大气污染物排放评价执行标准 (GB16297-1996) 单位: mg/m<sup>3</sup></b></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 <th>生产工艺</th> <th>最高允许排放浓度</th> <th>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施工作业运输</td> <td>/</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td> </tr> </tbody> </table> <p>二、噪声</p> <p>1、施工期</p> <p>本次验收以《建筑施工厂界噪声限值》(GB 12523-2011)的规定执行，具体规定见下表 6:</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6 建筑施工现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单位: dB(A)</b></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昼间等效声级</th> <th>夜间等效声级</th> </tr> </thead> <tbody> <tr> <td>70</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p>三、固体废弃物</p> <p>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防治法》的要求，固体废物要妥善处置，不得形成二次污染，一般固体废物贮存与处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中标准限值。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6889-2008) 中相应的要求。</p>	污染物名称	生产工艺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施工作业运输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昼间等效声级	夜间等效声级	70	55
	污染物名称	生产工艺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施工作业运输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昼间等效声级	夜间等效声级											
70	55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p>本项目为灌区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根据项目的特点，污染物主要在施工期产生，运营期无废水废气排放。施工期污染物排放为临时的、短期性排放，随着施工结束而消失。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p>												

## 表 4 工程概况

## 一、工程概况

###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同仁市东山生态绿化配水工程

建设地点：同仁市隆务镇东山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同仁市水利局

### 2、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东山片区计算引水管供水流量为 20L/s，即为 72m<sup>3</sup>/h，24h 引水，日供水量为 1728m<sup>3</sup>/d，项目区控制有效灌溉面积 2325 亩，灌溉用水流量为 75.98L/s，即为 273.52m<sup>3</sup>/h，每天灌溉 8.5h 内用水量为 2324.98 m<sup>3</sup>/d，灌溉期蓄水池每小时补充水量为 72m<sup>3</sup>/h，蓄水池每天补充水量为 612m<sup>3</sup>/d，灌溉期外 15.5h 最大蓄水量为 1116m<sup>3</sup>/d，蓄水池提前 1 天蓄水后，通过蓄水池日调节水量进行喷灌，蓄水池容量可以调节灌溉期内的调节水量，可以能够满足水量调节。

项目新建 2500 m<sup>3</sup> 蓄水池（2 座 1250m<sup>3</sup> 蓄水池串联）1 座、水处理室 1 座。

灌溉设施：灌溉干管维修（D250mm1.0Mpa）798m。防滑镇墩 10 座，阀门井 10 座。DN250 电动球阀 2 个。DN110mm 波纹管预埋穿线套管 1500m。

维修进水口 1 座，维修用引水干管 3515m（PE100DN200mm1.6Mpa），各类阀门井 16 座，镇墩 32 座。

项目总投资：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

资金来源：天津市对口援建资金

表 7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组成	项目组成
蓄水池工程	蓄水池蓄水量 2500m <sup>3</sup> ，由 2 座 1250m <sup>3</sup> 蓄水池串联，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混凝土规格为 C25W6F250。
管道工程	灌溉干管维修（D250mm1.0Mpa）798m，维修用引水干管 3515m（PE100DN200mm1.6Mpa）。
管道附属建筑物工程	新建水处理室 1 座（长 12.5m，净宽 5m，高 3.4m，计 3 间），镇墩 42 座，阀门井 26 座，引水口网围栏、警示牌设置。
施工便道	施工道路利用了已有的主干道，仅新增少量的场内道路 500m。
合计	总占地面积 0.61hm <sup>2</sup> 。

## 二、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根据现场调查、查阅工程设计及施工资料，本工程建设实际情况详见表 8。

表 8 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对比的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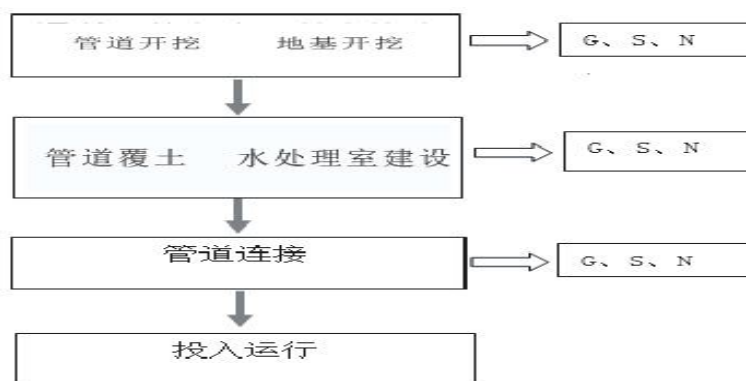
	环评阶段工程	验收阶段实际工程	是否变化及原因
蓄水池工程	蓄水池蓄水量 2500m <sup>3</sup> ，由 2 座 1250m <sup>3</sup> 蓄水池串联，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混凝土规格为 C25W6F250。	2 座串联 1250m <sup>3</sup> 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的蓄水池，混凝土规格为 C25W6F250。	无变化
管道工程	灌溉干管维修（D250mm1.0Mpa）798m，维修用引水干管 3515m（PE100DN200mm1.6Mpa）。	维修灌溉干管（D250mm1.0Mpa）798m，维修用引水干管 3515m（PE100DN200mm1.6Mpa）。	无变化
管道附属建筑物工程	新建水处理室 1 座（长 12.5m，净宽 5m，高 3.4m，计 3 间），镇墩 42 座，阀门井 26 座，引水口网围栏、警示牌设置。	新建水处理室 1 座（长 12.5m，净宽 5m，高 3.4m，计 3 间），镇墩 42 座，阀门井 26 座，引水口设置网围栏、警示牌。	无变化
施工便道	施工道路利用了已有的主干道，仅新增少量的场内道路 500m。	施工道路利用了已有的主干道，仅新增少量的场内道路 500m。	无变化
合计	总占地面积 0.61hm <sup>2</sup> 。	总占地面积 0.61hm <sup>2</sup> 。	无变化

工程变更情况说明：

经现场实地调查，工程施工期与环评文件一致，无变化

三、生产工艺流程

本工程建设时，建设先易后难，轻重缓急，同时需兼顾灌区灌溉。工程本着先土石方，后建筑物主体，先施工难度大复杂工程，后施工难度小、简单的工程的原则，抓住各单项工程的控制环节，安排好施工进度计划。为保证工程施工劳动力和农业生产两不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交叉施工，尽量避开灌溉高峰期对工程干扰。施工期工艺流程详见下图：



注：G—废气 W—废水 S—固废 N—噪声

图 1 工程生产工艺流程图

四、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

## 1、工程占地

表 9 本工程占地统计表 单位：m<sup>2</sup>

序号	项目组成	占地面积 (hm <sup>2</sup> )	占地性质			占地类型
			小计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其他林地
1	蓄水池工程	0.11	0.11	0.06	0.05	其他林地
2	管道工程	0.30	0.30	0	0.30	其他林地
3	管道附属建筑物工程	0.05	0.05	0.03	0.01	其他林地
4	施工便道	0.15	0.15	0	0.15	其他林地
合计		0.61	0.61	0.10	0.51	

### (2) 工程实际占地

根据实地调查情况，项目实际占地与环评报告一致。

#### I.永久占地

工程总占地0.61hm<sup>2</sup>，其中永久占地0.1hm<sup>2</sup>，按占地类型划分，全部为其他林地，行政区划隶属于黄南州同仁市管辖。

#### II.临时占地

临时占地 0.51hm<sup>2</sup>，占地类型为其他林地，临时占地施工结束后需进行恢复。

## 2、平面布置

平面布置见附图。

## 五、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根据本工程《同仁市东山生态绿化配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工程实际环境保护投资具体如下表 10。

表 10 原环评环保投资及实际落实情况 单位：万元

原环评环保提出环保措施			预算投资	实际落实情况	实际投资
施 工 期	废气	交通运输施工扬尘	1.0	开挖土方、道路用防尘网遮盖、洒水车道路洒水、运输车辆加盖苫布封闭；选用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的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	1.0
	废水	生活废水	0.1	施工人员盥洗废水用于项目内洒水降尘；粪便等依托防渗旱厕进行处理，粪便定期清运	0.1
		砂石料冲洗废水	0.2	施工中砂石料的冲洗产生的生产废水主要成分是泥	

		沙等悬浮物，在集水坑中沉淀后即可回用于生产		即可回用于生产	
固废	生活垃圾	施工区设置垃圾桶，收集后定期清运至附近的生活垃圾回收站；垃圾桶定期消毒	0.2	施工区设置垃圾桶，收集后定期清运至附近的生活垃圾回收站；垃圾桶定期消毒	0.2
	建筑垃圾	废弃建筑材料能回收利用的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定点分类堆放，并定期及时清运。废弃土石方尽量覆土回填，剩余不能回填的清运至指定弃渣场。		废弃建筑材料能回收利用的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定点分类堆放，并定期及时清运。本项目无弃方、余方	
声环境	噪声防治措施	尽量采用低噪声机械；施工人员个人防护。	0.5	采用低噪声机械；施工人员个人防护到位。	0.5
	环评费用	/	2.0	/	2.0
合计			4.0	/	4.0

表 1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	实际情况	落实情况
1、项目建设期应优化施工时间，减少施工噪音对居民生活的干扰，严格遵守当地工程施工的各项规定，夜间（22:00~7:00）严禁进行混凝土浇筑和使用大型施工机械；土方开挖外运时，为避免尘土飞扬，土体散落，对运输车辆加盖篷布，同时不允许车辆带土驶出施工现场；在施工阶段，工程材料堆放符合建筑施工管理规定，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会影响周围生态环境，因此在施工中应当加强管理，制定文明施工制度，并将施工工地采用挡墙、挡板等方式与外界隔开，尽量减少污染。	本项目施工均在昼间进行，夜间未施工；运输车辆加盖苫布，禁止带土驶出施工区；工程材料加盖苫布，材料堆放区做防渗处理；施工工地封闭，禁止闲杂人等进入，严格控制施工活动范围。	已落实
2、进一步优化施工措施，只限定在项目所在区域内进项作业，严禁跨界作业。	施工区设立标识牌，严禁施工人员跨界作业。	已落实
3、施工期材料堆放场必须采取防露、防风、防渗三防措施，严禁露天堆放。	施工区设材料堆放场，堆放场地铺防渗材料，施工材料加盖苫布，材料堆放区设排水沟。	已落实
4、项目运营期，必须对周边环境进行植被恢复和绿化。	项目施工完成后，清理施工现场垃圾，平整土地移栽树木、播撒草种，恢复施工区植被。	已落实
5、合理安排工期和适时使用施工机械设备，并采取有效降噪措施，不仅使施工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的限制要求，而且还必须确保不对周围居民造成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间未收到当地居民的投诉，群众反映良好，施工期噪声未对附近居民造成影响。	已落实

<p>6、项目产生的建筑垃圾能回收利用的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则统一清运至指定填埋地进行填埋。</p>	<p>包装袋、钢筋头等废弃建筑垃圾，能回收利用的回收利用，其余不能回收的统一清运至同仁市建筑垃圾处理场。</p>	<p>已落实</p>
<p>7、项目建设及应对施工人员加强生态保护教育，防止施工人员对工地及周围生态环境如树木、灌丛、景观等造成破坏；根据对工程建设过程中扰动、破坏原地面面积的预测，工程建筑物开挖及施工临时设施占地将对原地面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设施构成破坏，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应予补偿；动土前在项目周边建临时围墙、及时清运弃土、及时夯实回填土、及时绿化；项目沿线应播撒草籽，尽快恢复地表植被。</p>	<p>施工期间严格划定施工范围，严禁人员跨界进行砍伐、捕猎等活动；根据对工程建设过程中扰动、破坏原地面面积的预测，工程建筑物开挖及施工临时设施占地将对原地面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设施构成破坏，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应予补偿；动土前在项目周边建临时围墙、及时清运弃土、及时夯实回填土、及时绿化，恢复地表植被。</p>	<p>已落实</p>
<p>8、建立长效机制，对项目范围内的环境卫生进行定期检查和清理。</p>	<p>施工过程中安排专人，定期检查并清理施工区各类垃圾。</p>	<p>已落实</p>
<p>9、项目所需建筑材料（砂石、混凝土）必须外购，不得私设采砂点和混凝土搅拌站。</p>	<p>项目所需砂石料、混凝土均从同仁市现有料场拉运、外购。</p>	<p>已落实</p>

##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 环境影响分析

#### 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机械燃油废气等，本次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海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的通知》（青政办〔2018〕86号）中相关要求，妥善保管施工材料，易起尘的砂石料、水泥等用防尘网遮盖，并定期视天气情况对防尘网喷水抑尘，开挖的土方用防尘网遮盖和加强管理等措施后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机械燃油废气系无组织流动性排放，选择尾气排放达标的施工燃油机械和运输车辆，并对施工燃油机械车辆定期养护以减少尾气中污染物的含量，尾气中污染物经稀释扩散后基本不会对周边空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施工工期短，施工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时间短，随着该工段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故施工期废气对环境影响程度不大。

(2)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渠道及道路等施工期噪声的影响随着工程进度不同而有所不同，施工过程中噪声影响特点是运输车辆的行驶和施工设备的运转是分散的，噪声影响具有流动性和不稳定性。项目噪声影响程度主要取决于施工机械与敏感点的距离，本项目离敏感点较远，施工期噪声影响较小。

施工单位对施工机械和车辆进行定期维护保养，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材料运输车辆途经城区环境敏感点时限速、禁鸣，施工期噪声影响是短期的、暂时的，施工活动结束后，施工噪声影响也就随之结束。

(3) 水环境影响分析：生活污水盥洗水在场地内泼洒抑尘，其他生活粪便等利用施工区临时设置的防渗旱厕处理。施工中砂石料的冲洗产生的生产废水主要成分是泥沙等悬浮物，废水经集水坑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因此，本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未对当地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生活垃圾在每一处施工区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并定期清运至附近村庄的生活垃圾收集箱。建筑垃圾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回收给废品回收站，其余垃圾统一收集，统一清运至同仁市垃圾场填埋场。综上，施工过程中所有

固废去向明确，在施工过程中不会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随着施工结束，影响随即消失。

#### (5) 施工期对生态的影响：

##### ①对地表植被的影响分析结论

通过现场踏勘，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0.61hm<sup>2</sup>，占地类型均为其他林地；项目区主要植被类型为杨树、柳树、青海云杉、沙棘及针茅、嵩草等，植被覆盖率为 60%左右，植被覆盖度较高。本项目的建设无可避免地占用大量的土地资源，主要是临时占地，施工完毕后，通过植被恢复措施，临时扰动地是可以恢复的。本次施工占地不会造成区域植被群落类型和组成成分的明显削减，加之施工期较短，所以项目施工对区域植被影响较小。

##### ②野生动物的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施工地点施工量较小，施工期短，不会对动物栖息地造成影响。而且整个施工区的环境与施工区以外的环境相似，施工区范围内的野生动物较容易就近迁移，这些野生动物不会因为工程的施工扰动而减少，种群数量不会发生变化。

## 2、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是同仁市东山生态绿化配水工程，工程任务是生态林地灌溉，主要解决东山生态林地的灌溉问题。运行过程中不产生废气、噪声、固废等环境污染物。本工程的建设将对同仁市生态发展产生重要影响，对周边地区起示范带动作用。

## 3、总结论

该工程实施后，将解决保东山生态林地的灌溉问题，防止水土流失，改善地区生态环境。通过改善其自然环境和投资环境，带动当地的经济的发展，其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十分显著。本工程对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主要之中在施工期，对这些不利因素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并通过建立健全相应的规章制度，进行科学管理后降低其影响程度。施工结束后，大部分影响已消除。该项目施工期间未收到当地居民的投诉及上访事件的发生，施工期废水、固废处置得当，无遗留问题。

综上所述，该工程实施对环境的有利影响是显著的、长久性的，不利影响是局部、临时性的，可通过环保措施有效的避免，从环境角度分析，该工程的兴建是可行的。

## 4、建议

(1) 施工期间，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加强环境教育，提高施工人员环保意识，杜绝粗放式施工。

(2) 运输车辆通过居民集中居住区时，做好遮蔽措施和现场洒水、清扫工作，施工垃圾的运输采用遮盖方式，以避免产生的扬尘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2020年11月9日黄南州生态环境局组织专家及技术人员对该报告表进行了审查。环保局审批意见的主要内容如下：

####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总体要求

同仁市东山生态绿化配水工程项目位于同仁市隆务镇东山，项目项目性质属新建，项目代码为：**【2020-632321-77-01-002675】**。建设规模：总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万元；永久占地0.10公顷，临时占地0.51公顷。建设内容：新建2500立方米蓄水池（2座1250立方米蓄水池串联）1座、水处理室1座，灌溉干管维修（D250mm 1.0MPa）789m、防滑镇墩10座、阀门井10座、DN250电动球阀2个。DN110mm波纹管预埋穿线套管1500m。维修进水口1座，维修用引水干管3515m（PE100DN200mm1.6Mpa），各类阀门井16座，镇墩32座。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同仁市总体规划要求，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护措施的基础上，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建设方式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我局同意该项目建设。

####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建设期应优化施工时间，减少施工噪音对居民生活的干扰，严格遵守当地工程施工的各项规定，夜间（22:00~7:00）严禁进行混凝土浇筑和使用大型施工机械；土方开挖外运时，为避免尘土飞扬，土体散落，对运输车辆加盖篷布，同时不允许车辆带土驶出施工现场；在施工阶段，工程材料堆放符合建筑施工管理规定，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会影响周围生态环境，因此在施工中应当加强管理，制定文明施工制度，并将施工工地采用挡墙、挡板等方式与外界隔开，尽量减少污染。

2、进一步优化施工措施，只限定在项目所在区域内进项作业，严禁跨界作业。

3、施工期材料堆放场必须采取防露、防风、防渗三防措施，严禁露天堆放。

4、项目运营期，必须对周边环境进行植被恢复和绿化。

5、合理安排工期和适时使用施工机械设备，并采取有效降噪措施，不仅使施工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的限制要求，而且还必须确保不对周围居民造成影响。

6、项目产生的建筑垃圾能回收利用的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则统一清运至指定填埋地进行填埋。

7、项目建设及应对施工人员加强生态保护教育，防止施工人员对工地及周围生态环境如树木、灌丛、景观等造成破坏；根据对工程建设过程中扰动、破坏原地表面积预测，工程建筑物开挖及施工临时设施占地将对原地表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设施构成破坏，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应予补偿；动土前在项目周边建临时围墙、及时清运弃土、及时夯实回填土、及时绿化；项目沿线应播撒草籽，尽快恢复地表植被。

8、建立长效机制，对项目范围内的环境卫生进行定期检查和清理。

9、项目所需建筑材料（砂石、混凝土）必须外购，不得私设采砂点和混凝土搅拌站。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规定，进行自验，并将验收后的相关材料报我局备案。

四、我局委托黄南州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和同仁市生态环境局负责该项目建设期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五、你局应接到本批复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原文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分送黄南州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和同仁市生态环境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黄南州生态环境局

2020年11月9日



<p>环境 空气 污染 控制 措施</p>	<p>①施工中挖方和填方应采用湿法作业抑制扬尘，开挖土方应集中堆放，及时回填，以减少粉尘影响范围和时间； ②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合理安排施工车辆行驶路线，尽量避开居民区，路经居民区集中区域应尽量减缓行驶车速； ③施工作业应尽量避免大风天气，并配备洒水车，对施工场地和运输车辆行驶路面定期洒水，防止浮尘产生； ④施工单位应加强施工区的规划管理，建筑材料的堆场处定点定位，并采取适当的围挡、遮盖防尘措施，砂石尽量放于棚内，在迎风面用苫布或其它材料遮挡，减少扬尘污染，水泥和石灰建筑材料采用罐车散装，建筑材料轻装轻卸，装卸工程采取必要的喷淋压尘等措施。 ⑤施工区车辆限速行驶，土方、砂石等在运输过程中应加盖封闭并适量装车，以防运输过程中撒落引起二次扬尘；运输车辆离开施工区时冲洗轮胎，检查装车质量，防止扬尘污染； ⑥晴天时对存土、铲土运输，采取洒水措施，保持表面湿润，减少扬尘产生量。 ⑦选用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的施工机械，使用符合标准的油料或清洁能源，使其排放的废气能够达到国家标准。加强对燃油机械设备的维护保养。</p>	<p>已落实：土方开挖和填方采用湿法作业抑制扬尘，施工场地、道路及时洒水；开挖土方集中堆放，管道基础边开挖、边施工、边回填；车辆运输经过居民区时减缓行驶速度，施工区车辆限速，车辆密闭；建筑材料的堆场处定点定位，并加盖苫布，砂石尽量放于棚内，在迎风面用苫布或其它材料遮挡，减少扬尘污染，水泥和石灰建筑材料采用罐车散装，建筑材料轻装轻卸，装卸工程采取必要的喷淋压尘等措施。施工机械选用了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的，使用符合标准的油料或清洁能源，使其排放的废气能够达到国家标准。施工机械定期保养维护。</p>	<p>施工扬尘未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p>
<p>水 污 染 控 制 措 施</p>	<p>①施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可通过设置防渗旱厕。粪便定期清运，洗浴污水的用于降尘或绿化。 ②施工中砂石料的冲洗产生的生产废水主要成分是泥沙等悬浮物，废水经集水坑沉淀后回用于生产。。</p>	<p>已落实：施工期产生的盥洗水在场地内泼洒抑尘其他生活粪便等利用施工区新建临时防渗旱厕处理；砂石料冲洗废水沉淀后回用。无遗留问题。</p>	<p>人员如厕利用施工区新建临时防渗旱厕；少量盥洗废水，用于场地泼洒降尘；砂石料冲洗废水沉淀后回用，施工期废水对地表水环境未造成影响。</p>

<p>声 环 境 污 染 控 制 措 施</p>	<p>(1) 降低设备声级 施工过程中加强检查、维护和保养机械设备,保持润滑,紧固各部件,减少运行震动噪声;尽量使用低声级设备。</p> <p>(2)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和施工现场</p> <p>①夜间禁止施工;</p> <p>②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以避免局部声级过高。</p> <p>③尽量缩短声环境敏感点附近的高强度噪声设备的施工时间,减少对敏感目标的影响。针对施工过程中具有噪声突发、不规则、不连续、高强度等特点的施工活动,合理安排施工工序以缓解;</p> <p>④施工场地布置时尽量远离声环境敏感点,必要时在高噪声设备周围和施工场界设隔声屏障,以缓解噪声影响。</p> <p>(3) 个人防护 施工单位应合理安排工作人员轮流操作产生高强噪声的施工机械,减少接触高噪声的时间,或穿插安排高噪声和低噪声的工作。加强对施工人员的个人防护,对高噪声设备附近工作的施工人员,可采取配备、使用耳塞、耳机、防声头盔等防噪用具。</p>	<p>已落实:所有施工活动均在昼间进行,无夜间施工现象;施工区及村庄进出口设置了限速标志,严格限制施工运输车辆行驶速度,并且禁鸣笛;合理布局施工现场,施工区未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避免了局部噪声过高,从声源处减小噪声;定期维护保养设备,降低设备声级;建设单位要求施工单位在现场张贴通告及投诉电话,建设单位在接到投诉电话后及时与当地环保部门联系,以便及时处理各种环境纠纷;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制定施工计划,监理单位做好监理工作,配备一定数量的简易噪声测量仪器,随时对施工噪声进行监测;施工人员自我防护到位。</p>	<p>距离施工区域最近的苏乎日村(950m)未受施工影响较小,现场走访调查未发生施工噪声投诉现象。</p>
<p>固 废 污 染 控 制 措 施</p>	<p>①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材料必须回收,遗弃的沙石、建材、钢材、包装材料等分类堆放,具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建筑垃圾,外售给废品回收站,不能回收利用的及时清运,做到工完场清,严禁随意处置。</p> <p>②工程建设产生废弃土石方腐殖土可作为本项目区绿化区域覆土使用,其余弃方均回填。</p> <p>③施工期及运行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可通过在施工营地和项目区设置塑料垃圾桶进行收集,并安排每周1~2次垃圾的清运、处理工作。严禁垃圾焚烧,并对垃圾桶定期喷洒消毒水。</p>	<p>已落实:生活垃圾放入指定垃圾桶,并清运至附近村庄的垃圾处理站、建筑垃圾尽量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拉运至同仁市建筑垃圾堆放场集中处理;开挖土石方全部回填。</p>	<p>据调查,无施工期遗留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施工区恢复原有地貌</p>

运营期	生态保护措施	<p>本项目是同仁市东山生态绿化配水工程，工程任务是生态林地灌溉，主要解决东山生态林地的灌溉问题。运行过程中不产生废气、噪声固废等环境污染物。</p>	/	运营期未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	--------	-----------------------------------------------------------------------------	---	---------------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施 工 期  生 态 影 响	<p><b>一、工程实际占地</b></p> <p>根据实地调查情况，项目实际占地与环评报告一致。</p> <p><b>I.永久占地</b></p> <p>项目其中永久占地 0.1hm<sup>2</sup>，主要是蓄水池、水处理室占地，占地类型为其他林地。</p> <p><b>II.临时占地</b></p> <p>临时占地 0.51hm<sup>2</sup>，临时占地类型为其他林地，临时占地施工结束后需进行恢复。</p> <p><b>二、野生动植物的影响</b></p> <p><b>植物</b></p> <p>通过现场踏勘，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0.61hm<sup>2</sup>，占地类型均为其他林地；项目区主要植被类型为杨树、柳树、青海云杉、沙棘及针茅、嵩草等，植被覆盖率为 60%左右，植被覆盖度较高。本项目的建设无可避免地占用大量的土地资源，主要是临时占地，施工完毕后，通过植被恢复措施，临时扰动地是可以恢复的。本次施工占地不会造成区域植被群落类型和组成成分的明显削减，加之施工期较短，所以项目施工对区域植被影响较小。</p> <p><b>动物</b></p> <p>本项目施工期短、施工地点施工量较小，不会对动物栖息地造成影响。而且整个施工区的环境与施工区以外的环境相似，施工区范围内的野生动物较容易就近迁移，这些野生动物不会因为工程的施工扰动而减少，种群数量不会发生变化。</p>
-------------------------------------	---------------------------------------------------------------------------------------------------------------------------------------------------------------------------------------------------------------------------------------------------------------------------------------------------------------------------------------------------------------------------------------------------------------------------------------------------------------------------------------------------------------------------------------------------------------------------------------------------------------------------

施 工 期 污 染 影 响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一、大气环境影响调查</b></p> <p>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工程大气污染源主要是施工期机械开挖、堆填、装卸和运输等过程中散落的粉尘及运输过程中产生的二次扬尘，但由于扬尘产生的范围和程度有限，并且对施工区域及时洒水降尘，运输车辆进行苫布遮盖，对施工区的大气环境影响不大，未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p> <p>实际由于施工期已结束，施工期污染源影响早已结束。工程区为农业区，沿线无大型工矿企业分布，环境空气质量较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二、水环境影响调查</b></p> <p>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施工人员如厕利用施工区新建临时防渗旱厕，施工营地仅产生少量盥洗废水，用于场地泼洒降尘，砂石料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回用，因此施工期废水不会对水环境的影响质量造成影响；生活垃圾设有垃圾收集桶，未堆放在自然水体旁，污水未直接外排。总体上，本工程施工对当地水环境不会造成影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三、声环境影响调查</b></p> <p>施工期间主要是装载机、挖掘机、及运输车量产生的机械噪声。经调查核实，本工程均采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并合理的安排作业时间，夜间未进行高噪声设备作业，施工噪声经过一段距离衰减后，未对工程沿线的农村村民生活产生明显影响，未收到施工噪声投诉。</p> <p>本工程为生态影响型项目，环境影响主要集中在施工期，由于施工期早已结束，施工期对声环境的影响已经消失。在验收调查期间，工程所在地为山区农村区，无工矿企业，无明显噪声源，且运营期声环境质量良好，基本处于环境本底值状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四、固体废物影响调查</b></p> <p>施工期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定点收集，统一清运至区域生活垃圾填埋厂卫生填埋。建筑垃圾分类收集，能利用的重复利用，不能利用的统一运往同仁市的建筑垃圾堆场处理。开挖土方全部回填，无弃方产生；据调查，施工期弃土和生活垃圾均已全部妥善处置，未</p>
---------------------------------	------------------------------------------------------------------------------------------------------------------------------------------------------------------------------------------------------------------------------------------------------------------------------------------------------------------------------------------------------------------------------------------------------------------------------------------------------------------------------------------------------------------------------------------------------------------------------------------------------------------------------------------------------------------------------------------------------------------------------------------------------------------------------------------------------------------------------------------------------------------------------------------------------------------------------------------------------------------

		<p>出现乱堆乱放现象，施工扰动土地均已恢复，草地植树种草，经妥善处理 后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小。</p> <p><b>五、生态环境调查</b></p> <p>根据现场调查，施工期的临时占地、施工营地等均已做了植被恢复， 施工沿线的生态环境未遭到破坏影响，对扰动区域的恢复治理效果基本与 周围环境一致。施工区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在可接受的范围内，且随着植 被恢复措施的不断进行，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生态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可完 全消除。</p>
<p>运 行 期</p>	<p>生 态 影 响</p>	<p>本项目是同仁市东山生态绿化配水工程，工程任务是生态林地灌溉，主要 解决东山生态林地的灌溉问题。运行过程中不产生废气、噪声固废等环境 污染物。</p>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本工程为生态影响型项目，环境影响主要集中在施工期，由于施工期早已结束，施工期污染源影响早已结束，因此不涉及污染源监测，仅通过验收调查、业主提供资料及实地走访简单概述项目区环境质量概况。

### 一、环境质量现状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区为农牧区，且无污染型工业项目，区域内主要的空气污染源为村庄人群生活燃料取暖释放的废气，对环境空气污染有限，区域大气环境功能区划为二类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根据 2020 年 6 月发布的《2019 年青海省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同仁市隆务镇环境空气中 PM<sub>10</sub>、PM<sub>2.5</sub>、SO<sub>2</sub>、NO<sub>2</sub>、CO、O<sub>3</sub> 的年均浓度分别为 49 μg/m<sup>3</sup>、23 μg/m<sup>3</sup>、10 μg/m<sup>3</sup>、12 μg/m<sup>3</sup>、1.2mg/m<sup>3</sup>、117 μg/m<sup>3</sup>。

2019 年，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中 PM<sub>10</sub>、PM<sub>2.5</sub> 年均浓度均未超标；SO<sub>2</sub>、NO<sub>2</sub> 年均浓度、CO、O<sub>3</sub> 日均值均达标，项目所在区域判定为达标区。

#### 2、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区水源取自交莫沟，为隆务河一级支流，与隆务河同属黄河上游，地理位置相近，气候条件和下垫面条件相似，根据《青海省水环境功能区划》，交莫沟没有划分相应水环境功能区和水功能区，参照汇入河流——隆务河的水环境功能区划，确定交莫沟为Ⅲ类水体，水质情况较好。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区为同仁市东山生态林区，区内无大型工矿企业和居民居住区，距离项目区最近的苏乎日村与项目区直线距离为 950m，高差为 234.6m，施工噪声对居住区影响不大。仅有盘山公路通过，车流量小，因此项目区声环境基本保持本底状态，声环境质量良好，声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 （1）植被

隆务河流域的植被以高寒类型和寒温类型为主。主要有分布于海拔

2600~3800m 的河谷地带和山地阴坡、半阴坡的以青海云杉和紫果云杉为建群种的纯林或混生林以及海拔 2200~2700m 半阴半阳坡的油松；海拔 3300~3900m 阳坡、半阳坡稀疏分布的以祁连圆柏为主组成的寒温性针叶林；分布于海拔 2400~3200m 的沟谷和山坡的山杨、白桦、糙皮桦分别为建群种的阔叶落叶林；沿海拔 2300~3400m 的山麓和沟谷分布的云杉、白桦、山杨混交林；分布于阴坡、半阴坡山地和河谷滩地的金露梅、山生柳、头花杜鹃、百里香杜鹃、鬼箭锦鸡儿等为建群种的高寒和寒温性灌丛以及少量的阴坡和半阴坡、山麓、阶地、河漫滩、洪积扇的沙棘灌丛，海拔约 2000~4000m。另外，还有分布于高原滩地的以针茅属植物为建群种草原和局部地区的荒漠化草原、高寒草甸、高山流石坡稀疏植被。以嵩草属的高山嵩草、线叶嵩草、矮嵩草等分别为建群种组成的高寒草甸和一些杂类草草甸，海拔约 3000~4000m；以分布于海拔 4600m 以上高山带的水母雪莲、垂头菊、四裂红景天等组成的高山流石坡稀疏植被。

### (2) 野生动物

根据实地考察，项目区野生动物主要有山鸽、乌鸦、砂雀等一般的鸟类和草原鼠、野兔，未发现大型野生哺乳动物，未发现国家级保护的珍贵野生动物。

### (3) 土壤

同仁市地形有河谷川地、低中山、中山、高山。相对高差 2600 多米，随着基带生物，气候不同，土壤垂直分布规律是：海拔 2510m 以下为灰钙土，2510—3000m 为栗钙土，2800m—3400m 的为黑钙土，3600—4300m 为高山草甸土，4300m 以上为高山寒漠土。由于境内山峦连绵，沟壑交错，阴坡和阳坡随地形分割的条块相间呈不规则水热分布，在过渡带和小区域带，土类相互镶嵌，发生上伸和下延。隆务河河谷两侧海拔 2800—3200m 为耕种黑钙土，海拔 2800m 以下河谷川道为灌淤型栗钙土，灰钙土。

## 二、污染源

项目建成后基本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项目运营期不产生废气、废水等污染物。

##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营期）：

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应设立专职机构，负责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运营期由建设单位负责本项目的环境管理，强化对灌区水利配套设施的维护和管理，禁止破坏水利灌溉设施。如果发现设施有所破坏后及时修复。

### 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本工程属水利工程，运营期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无需进行监测。

### 环境管理状况要求与建议：

本工程施工期和运行期积极落实国家有关环保法规和工程的环保规定，以及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在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各项要求，在当地执法监督部门的监督下，对不符合要求的及时提出改正意见，保证工程的运行与环境保护相协调。运营期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无需进行监测。

建议如下：

（1）对施工扰动地域的植被恢复情况进行定期巡检，及时补种枯死树木，保证生态恢复效果。

（2）运营期应急抢险引起的生态破坏，要及时补偿恢复，不得减少绿地覆盖面积。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调查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同仁市东山生态绿化配水工程

建设地点：同仁市隆务镇东山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同仁市水利局

项目投资：400.0 万元

资金来源：天津市对口援建资金

**2、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东山片区计算引水管供水流量为 20L/s，即为 72m<sup>3</sup>/h，24h 引水，日供水量为 1728m<sup>3</sup>/d，项目区控制有效灌溉面积 2325 亩，灌溉用水流量为 75.98L/s，即为 273.52m<sup>3</sup>/h，每天灌溉 8.5h 内用水量为 2324.98 m<sup>3</sup>/d，灌溉期蓄水池每小时补充水量为 72m<sup>3</sup>/h，蓄水池每天补充水量为 612m<sup>3</sup>/d，灌溉期外 15.5h 最大蓄水量为 1116m<sup>3</sup>/d，蓄水池提前 1 天蓄水后，通过蓄水池日调节水量进行喷灌，蓄水池容量可以调节灌溉期内的调节水量，可以能够满足水量调节。

项目新建 2500 m<sup>3</sup> 蓄水池（2 座 1250m<sup>3</sup> 蓄水池串联）1 座、水处理室 1 座。

灌溉设施：灌溉干管维修（D250mm1.0Mpa）798m。防滑镇墩 10 座，阀门井 10 座。DN250 电动球阀 2 个。DN110mm 波纹管预埋穿线套管 1500m。

维修进水口 1 座，维修用引水干管 3515m（PE100DN200mm1.6Mpa），各类阀门井 16 座，镇墩 32 座。

本工程为水利水电类项目，对于水利水电类项目，在工程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即可开展验收，本工程已建设完成并试运行且本工程的环保审批手续完备，施工扰动地域等均进行了生态恢复，符合验收的相关规定，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本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能通过验收的情况。

**3、环保制度执行情况**

工程在建设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有关档案齐全；在建设中做到了环境保护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 4、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 (1) 施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人员如厕利用施工区新建临时防渗旱厕，施工营地仅产生少量盥洗废水，用于场地泼洒降尘，砂石料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回用。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废水对外环境影响不大。因此，本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不对当地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 (2) 施工期环境空气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机械燃油废气等，本次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海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的通知》（青政办〔2018〕86号）中相关要求，妥善保管施工材料，易起尘的砂石料、水泥等用防尘网遮盖，并定期视天气情况对防尘网喷水抑尘，开挖的土方用防尘网遮盖和加强管理等措施后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机械燃油废气系无组织流动性排放，选择尾气排放达标的施工燃油机械和运输车辆，并对施工燃油机械车辆定期养护减少尾气中污染物的含量，尾气中污染物经稀释扩散后基本不会对周边空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施工工期短，施工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时间短，随着该工段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故施工期废气对环境影响程度不大。

##### (3) 施工期噪声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的影响随着工程进度不同而有所不同，施工过程中噪声影响特点是运输车辆的行驶和施工设备的运转是分散的，噪声影响具有流动性和不稳定性。项目噪声影响程度主要取决于施工机械与敏感点的距离，本项目离敏感点较远，施工期噪声影响较小。

施工单位对施工机械和车辆进行维护保养，使之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材料运输车辆途经城区环境敏感点时限速、禁鸣，施工期噪声影响是短期的、

暂时的，施工活动结束，施工噪声影响也就随之结束。

#### (4) 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生活垃圾在每一处施工区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并定期清运至垃圾处理厂，建筑垃圾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回收给废品回收站，其余垃圾统一收集，统一清运至指定垃圾场。综上，施工过程中所有固废去向明确，在施工过程中不会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随着施工结束，影响随即消失。

#### (5) 施工期生态影响分析结论

##### ①对地表植被的影响分析结论

通过现场踏勘，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0.61hm<sup>2</sup>，占地类型均为其他林地；项目区主要植被类型为杨树、柳树、青海云杉、沙棘及针茅、嵩草等，植被覆盖率为 60%左右，植被覆盖度较高。本项目的建设无可避免地占用大量的土地资源，主要是临时占地，施工完毕后，通过植被恢复措施，临时扰动地是可以恢复的。本次施工占地不会造成区域植被群落类型和组成成分的明显削减，加之施工期较短，所以项目施工对区域植被影响较小。

##### ②野生动物的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短、施工地点施工量较小，不会对动物栖息地造成影响。而且整个施工区的环境与施工区以外的环境相似，施工区范围内的野生动物较容易就近迁移，这些野生动物不会因为工程的施工扰动而减少，种群数量不会发生变化。

#### (6)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是同仁市东山生态绿化配水工程，工程任务是生态林地灌溉，主要解决东山生态林地的灌溉问题。运行过程中不产生废气、噪声固废等环境污染物。该项目的建设将减少隆务河谷的水、旱、沙灾害，改善生态环境，有利于改善同仁市城镇及周边人居生活环境，提高生活质量并将有效地示范和带动周边地区加快生态建设步伐。

## 5、总结论

工程实施后，该项目的建设将减少隆务河谷的水、旱、沙灾害，改善生态环境，有利于改善同仁市城镇及周边人居生活环境，提高生活质量并将有效地

示范和带动周边地区加快生态建设步伐。本工程对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主要之中在施工期，对这些不利因素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并通过建立健全相应的规章制度，进行科学管理后降低其影响程度。施工结束后，大部分影响即可消除。本项目施工期间，未收到当地民众的投诉，群众反映良好。

综上所述，项目严格按照要求执行“三同时”制度，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总体落实了环评及相关批复的要求，环保措施、投资落实到位，环保措施总体有效，减轻了工程建设带来的生态破坏和污染影响，工程建设未降低区域水环境、生态环境、大气环境和声环境质量功能。项目施工期间严格划分作业区，未出现跨界作业行为；垃圾、污水等都得到妥善处理，未影响附近水体。工程施工期间未收到施工区附近居民投诉，居民反映良好。本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能通过验收的情况，本项目满足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 **6、建议**

运营期间定期检查维护灌区水利配套设施，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同仁市东山生态绿化配水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青海浩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同仁市东山绿化配水工程					建设地点	同仁市隆务镇				
	建设单位	同仁市水利局					邮编	811300	联系电话	13909734167		
	行业类别	环保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1年1月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0	所占比例%	1.0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0	所占比例%	1.0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环评审批部门	黄南州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黄环发[2020]129号		批准时间	2020年11月9日	环评单位	河南省豫启宇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2400时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 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 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11)	排放增 减量(12)
	废水量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量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工业粉尘											
	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